

证券代码：300553

证券简称：集智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4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
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运作，在证券监管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督和指导下，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企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为保障投资者知情权，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对最近五年是否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情况进行了自查，自查结果如下：

经自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

特此公告。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2 日